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彰化縣秀水鄉公所 函

地址:504008彰化縣秀水鄉安東村中山路

290號

承辦人:村幹事 蔡孟珊

電話: 04-7697024 電子信箱: tsai@hsiushui. chcg. gov. tw

受文者:臺中市潭子區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: 彰秀鄉農觀字第114001491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 (376476200A 1140014915 ATTACH1.pdf)

主旨:為辦理本鄉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「安東字第190號租約」 (西興段981地號)承租權繼承變更登記,因出租人現況及 住址不明,致本所通知函無法送達,爰依行政程序法辦理 公示送達公告,惠請協助張貼公告周知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 78、80、81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送本所公示送達公告1份。

正本:全國各鄉鎮區公所(彰化縣秀水鄉公所、嘉義縣六腳鄉公所除外)、嘉義縣六腳鄉

副本:本公所農業觀光課電2025609483

第1頁,共1頁